

簽

光明學校2018-2019年度上學期 家庭通訊 光字第43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全方位學習活動 I 「親子郊遊樂逍遙 2018」(P.1)

為配合全方位學習，本校定於2018年11月15日(星期四)舉辦秋季旅行，由全方位學習活動組與家長教師會聯合舉辦，定名為「親子郊遊樂逍遙2018」。本活動除期望促進家校、親子聯繫及調劑身心外，更希望藉此機會走出課室，為學生締造不一樣的學習經歷；透過親近大自然，提高學生珍愛環境資源的意識。本活動將由全體教師與家教會家長委員率領，並歡迎會員家長參加，茲將細節詳列如下：

(一) 地點：大埔海濱公園(P.1-4)

(二) 日期：2018年11月15日(星期四)

(三) 集合及回程後解散時間及地點：

車號	集合時間	地點	解散時間	解散地點：本校正門
1-6 (按車號)	09:00	雨天操場	約14:00	當日不設歸程隊伍，3-6年級學生回校後自行放學，請家長作出安排。
7-12 (按車號)	09:20	花園	約14:15	

(四) 參加資格：本校所有一至四年級學生均可報名參加

【一、二年級學生因年紀幼少，**必須**有成年家長或監護人(須年滿18歲者)陪同才可參加。】

(五) 費用：車費每位\$30

(六) 午膳：請自備食物

(七) 參加辦法：請在10月19日(五)或以前用以下方式回覆：

1. 於SchoolApp內回覆；(暫不用繳費，校方稍後將發出繳費通知。)

2. 每名學生必須回覆參加意願，不能與兄弟合併回覆。

3. 請確保SchoolApp戶口內有足夠餘款以繳交活動費用，如戶口餘款不足，未能於限期內扣除款項，該項活動的參加資格有可能被取消。

(八) 服裝：穿著本校冬季運動服裝

(九) 惡劣天氣：由於提早訂車及訂場關係，若是日旅行遇天氣惡劣未能成行而取消，依其公司規所交費用亦須付給旅遊車公司，恕不退還，尚請見諒。

(十) 保險條例：保險條例所限，隨行家長未能列入受保之列。

(十一) 當日活動：1) 集體遊戲(一至三年級)(活動詳情容後公佈)

2) 全方位學習活動組設計全方位學習活動(一至四年級)

(十二) 備註：旅行翌日(11月16日星期五)為學校假期，學生毋須回校上課。

校長：_____ (邢毅)

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

簽

回 條

全方位學習活動 I 「親子郊遊樂逍遙 2018」(P.1)

郊

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1年級____班學生____ () 參加 貴校於11月15日舉行之「親子郊遊樂逍遙2018」秋季旅行，參加人數如下：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1人 × \$30(車費)	= \$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行家長(關係：父/母/監護人) ____人 × \$30(車費)	= \$
暫不用繳費，校方稍後將發出繳費通知	

請在加✓
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十月 日

*請於10月19日(星期五)或以前於SchoolApp回覆。